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9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缪金凤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8,177.4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江阴苏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化学”)增资(其中2,037.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504.60万元同比例对苏利化学增资(其中873.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用于苏利化学“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及“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增资完成后,苏利化学的注册股本变更为12,000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7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192.7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力化学”)增资(其中4,805.85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082.62万元同比例对百力化学增资(其中2059.65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用于百力化学“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增资完成后,百力化学的注册股本变更为18,765.5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70%。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1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江阴苏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化学”),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力化学”)

●增资金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177.4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增资,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504.60万元同比例对苏利化学增资,增资完成后按照募集资金计划用于苏利化学“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及“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192.7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增资,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082.62万元同比例对百力化学增资,增资完成后按照募集资金计划用于百力化学“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2611号《关于核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新股。

2016年12月2日,公司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79元,募集资金总额总计669,750,000.00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费和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净额为人民币625,216,250.00元。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7,559,209.1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617,657,040.8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12月8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31010022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与保荐机构、子公司、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或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	10,275.40	7,192.78
2	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	12,868.50	9,007.95
3	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	10,368.10	7,257.67
4	年产2,500吨三聚氰胺聚磷酸盐、10,000吨复配阻燃母粒及仓库建设项目	14,713.99	14,713.99
5	上海研发实验室项目	3,674.30	3,674.30
6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9,919.15
合计		71,900.29	61,765.84

其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实施,“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实施。上述公司为苏利股份与外方股东Oxon Asia S.r.l.共同出资设立,双方持股比例分别为70%、30%。本次“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和“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将由双方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投资完成。Oxon Asia S.r.l.承诺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形式同比例增资,并按照届时确定的期限按时出资。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贷款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若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

(一)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相关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177.4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增资(其中2,037.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使用募集资金7,192.7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增资(其中4,805.85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苏利化学

(1)公司名称:江阴苏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缪金凤

(3)注册资金:9,09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05年4月21日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6)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镇润华路7号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72480323Y

(8)经营范围:农药生产(按照批准文件、《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的范围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按照批准文件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范围经营)。化工产品生产、批发、进出口业务;农药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苏利化学70%的股权

(10)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868.16	57,052.62
负债总额	5,197.34	13,804.36
净资产	33,670.82	43,248.26
营业收入	45,331.72	42,369.83
净利润	7,224.11	9,388.79

2、百力化学

(1)公司名称: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汪静莉

(3)注册资金:11,9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04年2月12日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6)注册地址:泰兴经济开发区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00757314343N

(8)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溴氢酸、盐酸、乙酸(醋酸)、甲醇、乙酸甲酯、氨溶液(20%氨水)];农药原药生产(嘧菌酯、氟啶胺、除虫脲、啶酰菌胺、霜脲氰、氟酰胺);化工产品生产、加工(十溴二苯乙烷、对苯二甲腈、间苯二甲腈、二苯基乙烷、三聚氰胺氰尿酸盐、硫酸铵、4,6-二氯嘧啶、邻羟基苯甲腈、亚硫酸钠、聚合氯化铝、回收工业盐、4-甲氧基-6-氯嘧啶);一股化工产品[(E)-2-[2-(6-氯嘧啶-4-基氧)苯基]-3-甲氧基丙烯酸甲酯、邻三氟甲基苯甲酸、二乙基次磷酸铝、乙撑双四溴邻苯二甲酰亚胺、三芳基磷酸酯、聚磷酸铵、溴化聚苯乙烯、三(2,3-二溴丙基)异氰脲酸酯、磷酸三苯酯、三(1-氧代-1-磷杂-2,6,7-三氧杂双环(2,2,2)辛烷-4-亚甲基)磷酸酯、2,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2,4-二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2-氨基-3-氯-5-三氟甲基吡啶、3-异丙氧基苯按、邻苯二甲腈]的销售;处置、利用废硫酸(HW34)。(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百力化学70%的股权

(10)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5,348.17	53,526.69
负债总额	12,951.59	7,618.37
净资产	32,396.58	45,908.32
营业收入	69,164.61	62,116.95
净利润	6,522.85	6,811.50

(三)增资计划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177.4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增资,Oxon Asia S.r.l. 拟以3,504.60万元对苏利化学增资;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192.78万元对对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增资,Oxon Asia S.r.l.拟以3,082.62万元对百力化学增资。增资完成后,苏利化学的股本由9,090.00万元变更为12,000.00万元,百力化学的股本由11,900.00万元变更为18,765.50万元。

增资前后苏利化学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比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比
苏利股份	6,363.00	70.00%	苏利股份	8,400.00	70.00%
Oxon Asia S.r.l.	2,727.00	30.00%	Oxon Asia S.r.l.	3,600.00	30.00%
合计	9090.00	100.00%	合计	12,000.00	100.00%

增资前后百力化学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比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比
苏利股份	8,330.00	70.00%	苏利股份	13,135.85	70.00%
Oxon Asia S.r.l.	3,570.00	30.00%	Oxon Asia S.r.l.	5,629.65	30.00%
合计	11,900.00	100.00%	合计	18,765.50	100.00%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和Oxon Asia S.r.l.的资金,是根据公司原报证监会的方案,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投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可行性,有利于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相关项目的建设,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此次增资有助于推进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增强控股子公司的资本实力,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本次增资所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指定的银行专户中进行管理,公司、苏利化学(百力化学)、保荐机构将与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

四、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根据报送证监会方案,以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该项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增资,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进行增资。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增资是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苏利股份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进行增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行为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0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晨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8,177.4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江阴苏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化学”)增资(其中2,037.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504.60万元同比例对苏利化学增资(其中873.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用于苏利化学“年产10,000吨农药制剂建设项目”及“年产9,000吨农药制剂类产品技改项目”,增资完成后,苏利化学的注册股本变更为12,000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7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192.7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力化学”)增资(其中4,805.85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股东Oxon Asia S.r.l.以3,082.62万元同比例对百力化学增资(其中2059.65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用于百力化学“年产1,000吨嘧菌酯原药建设项目”,增资完成后,百力化学的注册股本变更为18,765.5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70%。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利化学和百力化学增资是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1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以短信、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华控环境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实施玉溪市海绵城市试点区玉溪大河以北片区海绵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经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68,以下简称“华控赛格”)、玉溪市家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园公司”)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玉溪市华控环境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华控环境”),负责玉溪市海绵城市PPP项目的建设、管理及整体运营。玉溪华控环境注册资本为42,312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6,501万元,持股比例39%;家园公司出资4231.00万元,持股比例10%;华控赛格出资21,580万元,持股比例51%,系玉溪华控环境的控股股东。

2016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玉溪市海绵城市试点区玉溪大河以北片区海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确认以公司、华控赛格、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的中标联合体单位。为保证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在海绵城市建设过程中,玉溪华控环境如遇到资金短缺的问题时,华控赛格拟以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其他自有资金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给予资金金额最高不超过10亿元的临时性资金支持,利率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的日期为准)。为玉溪华控环境的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按照对玉溪华控环境的出资比例,就上述华控赛格提供财务资助事宜向玉溪华控环境提供不超过3.9亿元的担保。玉溪华控环境已确定将获得玉溪市海绵城市PPP项目的特许经营权,经营风险可控。

因公司总裁黄俞先生为华控赛格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系对关联方的担保。关联董事周立业先生、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何佳先生、杨利女士、左小蕾女士对本次担保进行了事前认可,并且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玉溪华控环境提供担保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3)。

本议案以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上述担保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事宜提交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1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玉溪华控环境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玉溪市华控环境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华控环境”)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3.9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事宜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实施玉溪市海绵城市试点区玉溪大河以北片区海绵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经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出资与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68,以下简称“华控赛格”)、玉溪市家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园公司”)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玉溪华控环境,负责玉溪市海绵城市PPP项目的建设、管理及整体运营。玉溪华控环境注册资本为42,312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6,501万元,持股比例为39%;家园公司出资4231.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华控赛格出资21,580万元,持股比例51%,系玉溪华控环境的控股股东。

2016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玉溪市海绵城市试点区玉溪大河以北片区海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确认以公司、华控赛格、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的中标联合体单位。为保证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在海绵城市建设过程中,玉溪华控环境如遇到资金短缺的问题时,华控赛格拟以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其他自有资金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给予资金金额最高不超过10亿元的临时性资金支持,利率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的日期为准)。

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华控环境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对玉溪华控环境的出资比例,就上述华控赛格提供财务资助事宜向玉溪华控环境提供不超过3.9亿元的担保。

因公司总裁黄俞先生为华控赛格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系关联担保。关联董事周立业先生、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何佳先生、杨利女士、左小蕾女士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担保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事宜提交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玉溪市华控环境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环山北路嘉阳商业城7幢5层501-505号

法定代表人:朱明扬

注册资本:42,312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2016年12月27日至2036年12月26日

经营范围:海绵城市规划、设计、项目建设运营管理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建筑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工程施工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玉溪华控环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具体如下图所示:

玉溪华控环境系公司联合其他投资人为实施玉溪海绵城市项目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尚无银行评定的信用等级、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等。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本次担保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待签署后进一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玉溪华控环境为公司为参与实施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与华控赛格、家园公司联合出资设立的项目公司,为保证玉溪海绵城市PPP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华控赛格拟通过委托贷款方式对其提供最高不超过10亿元的临时性资金支持,公司作为参股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为上述临时性资金支持提供不超过3.9亿元的担保。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系为玉溪华控环境的日常经营需要,且玉溪华控环境已确定将获得玉溪市海绵城市PPP项目的特许经营权,经营风险可控。

上述担保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事宜提交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收到了本次会议的相关文件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何佳先生、杨利女士、左小蕾女士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事前就本次关于为玉溪华控环境提供担保事宜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对担保事宜的认可,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上述文件后,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

3、本次交易涉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关联董事就上述议案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事宜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没有发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程序合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4.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24%,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含尚未使用的预计额度)为82.7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6.8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6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部份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年2月22日,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5,000万元的“净值型理财1号”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低风险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产品起息日:2017年2月22日,产品到期日:随时赎回(公告编号:2017-010号)。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至2017年3月21日分两次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5,000.00万元,取得收益120,850.20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2017年2月22日,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1,000万元的“净值型T+N”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低风险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产品起息日:2017年2月22日,产品到期日:随时赎回(公告编号:2017-010号)。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预计本金及利息2017年3月22日到账。

2017年3月17日,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3,400万元的“启盈活期化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低风险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5%,产品起息日:2017年3月17日,产品到期日:随时赎回(公告编号:2017-014号)。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1,000万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已到账,收益按月结息。

二、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7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最大限度地发挥短期富余自有资金的作用,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以公司名义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本项授权有效期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日常经营资金需求,2017年3月20日至3月21日,公司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人民币为8,000万元低风险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购买日期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利率
1	2017-3-2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智能定期理财6号	600006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3-21	2017-4-4	4.50%
2	2017-3-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智能定期理财6号	600006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3-22	2017-4-5	4.50%
3	2017-3-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176期	C17AR0176	2,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7-3-21	2017-4-21	3.90%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2、财务中心建立投资台账,做好账务处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充分考虑了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确保不会影响正常经营、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购买的理财产品为股份制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自有闲置资金理财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6,300万元(含本次,余额已剔除已赎回但未到账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启盈智能定期理财 6号产品说明书》;

2、《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176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7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公告中披露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限额有误,现更正详情如下:

公司原文: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7年3月7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4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2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现更正如下: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4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7-009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3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建盈富”)通知,华建盈富将其所持公司11,650,000股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占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8.24%)质押给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在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是	1,165万股	2017年3月20日	2018年3月20日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补充流动资金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华建盈富共持有公司股份141,4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9%;本次质押后,该股东累计已质押股份126,5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55%,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9.45%。

二、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协议暨初始交易委托书》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7-008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等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0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2,000万元增加至47,500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01号验资报告。

公